

人事处文件

青师人字〔2024〕67号

关于开展2024年教师节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2024年9月10日是我国第40个教师节，为做好宣传庆祝工作，营造尊师重教浓厚氛围，激励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牢记使命，砥砺前行，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争做懂青海、爱青海、兴青海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积极投身教育强国建设实践，根据《关于做好庆祝第40个教师节暨开展师德建设月有关工作的通知》（青师人字〔2024〕62号）要求，现将开展2024年教师节走访慰问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慰问时间

2024年9月4日—10日慰问一线骨干教师、优秀教师、高层次人才、银龄教师及罹患重大疾病教职工、贫困教职工代表。

二、人员分组

第一组

组长：毛学荣

副组长：程剑波、张剑勇

工作人员：王云

慰问教师（2人）

第二组

组长：涂清云

副组长：李和成、郭玲

工作人员：刘玉龙

慰问教师（2人）

第三组

组长：崔廷辉

副组长：马咸礼、王艺

工作人员：刘宁

慰问教师（3人）

第四组

组长：许存宁

副组长：鞠晓英、方成江

工作人员：侯清柏

慰问教师（8人）

第五组

组长：冶成福

副组长：张玉军、陈永涌

工作人员：陈伟

慰问教师（2人）

第六组

组长：张海军

副组长：齐志强、郭连云

工作人员：白蓉

慰问教师（2人）

第七组

组长：董占明

副组长：李涛、王彦芳

工作人员：范海霞

慰问教师（2人）

第八组

组长：曹广超

副组长：曹昱源、官正荣

工作人员：陈逸韵

慰问教师（2人）

第九组

组长：陈雪梅

副组长：谢惠春、姚江

工作人员：李艳

慰问教师（2人）

第十组

组长：牟昱苍

副组长：王金锐、史儒林

工作人员：唐海晖

慰问教师（8人）

三、相关要求

1.人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科研处提出慰问一线骨干教师、优秀教师、高层次人才、退休老教师、银龄教师代表名单，人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统一制作慰问金发放表、准备慰问金与鲜花。

2.工会提出罹患重大疾病、生活困难教师教职工代表名单，并负责制作慰问金发放表，准备慰问金与鲜花。

3.人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将慰问教师名单统一发送至各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提前做好协调工作并汇报副组长，由副组长与组长协商具体慰问时间和路线安排。

4.工作人员负责领取慰问物品，做好慰问摄影摄像工作，慰问后将照片发送至人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5.校办公室负责安排车辆。

人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4年9月4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校领导、存档

青海师范大学人事处

2024年9月4日印发

打印：李全清

校对：陈逸韵

印：6份